

证券代码：300990

证券简称：同飞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5

三河同飞制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减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
暨调整发行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河同飞制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于 2026 年 2 月 26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相关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的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3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减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暨调整发行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本次调整发行方案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中的募集资金总额进行了调减，同时因实施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归属，总股本增加，相应调整股份发行数量。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调整前：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2.00 亿元（含

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亿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南方总部暨工业领域冷却设备及组件项目	6.00	6.00
2	三河同飞制冷股份有限公司液冷温控项目	3.00	3.00
3	补充流动资金	3.00	3.00
合计		12.00	12.00

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同时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 170,579,150 股的 30%，即不超过 51,173,745 股（含本数）。

调整后：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1.40 亿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亿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南方总部暨工业领域冷却设备及组件项目	6.00	6.00
2	三河同飞制冷股份有限公司液冷温控项目	3.00	3.00
3	补充流动资金	2.40	2.40
合计		11.40	11.40

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同时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 171,216,590 股的 30%，即不超过 51,364,977 股（含本数）。

除上述调整内容外，公司原发行方案中的其他内容无重大变化。

公司本次发行事项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复及获得批复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河同飞制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9日